

山东理工大学教务处

教务函〔2022〕83号

关于做好2022年秋季学期本专科生开学教学安排的通知

各部门、各单位：

根据学校统一安排部署，统筹做好2022年秋季学期教育教学工作，为确保本专科生开学教育教学工作平稳有序，特制定《2022年秋季学期本专科生教育教学工作方案》，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教务处

2022年8月15日

2022年秋季学期本专科生 教育教学工作方案

根据学校统一安排部署，为确保 2022 年秋季学期开学本专科生教育教学工作平稳有序，特制定本方案。

一、开学前教学保障工作

1. 疫情防控保障

持续做好教学楼、图书馆、实验室、实训场地、体育场馆等公共教学场所日常消毒消杀工作，无固定座位的人员聚集场所须张贴“场地码”，有固定座位的人员聚集场所须张贴“座位码”，实现师生活动轨迹全过程可追溯；公共教学楼、图书馆等学生学习场所设置位置相对独立的隔离室。（责任单位：教务处，能源与维修服务中心，图书馆，工程实训中心，各学院）

2. 条件保障

公共教学楼、学院所属教室的基础教学设施定期检修，确保课堂教学顺利进行；多媒体教学设备维护、保养准确到位；实验室安全与防疫精准落实；金工实习安全、防疫、实习安排合理规划。（责任单位：教务处，能源与维修服务中心，实验管理中心，工程实训中心，各学院）

3. 教师要求

任课教师开课须前须组建课程班级群，持续建设好在线课程资源，各学院做好疫情突发情形下的教学组织预案，建立线上教学响应机制，保证线上线下各类教学活动即时切换、无缝衔接。（责任单位：教务处，各学院）

4. 本专科学生要求

各学院组织本专科学生及时加入课程班级群，按学校及任课教师要求做好线上线下学习准备工作。（责任单位：各学院）

二、学生到校后教学安排

1. 学生到校后，对于学生全部返校的教学班，按课程表正常开展教学活动；对于有未返校学生的教学班，采用线上线下同步教学模式开展教学活动；对无法返校且存在时差的学生通过录播方式进行线上学习。（责任单位：教务处，各学院）

2. 学生开学 14 天内，任课教师在进行线下课堂教学过程中，须提醒学生佩戴口罩，课前拍照记录学生位置，留存至少两周；任课教师严格考勤，记录学生到课情况，若发现学生缺课时启动缺课追踪流程，及时报给学院缺课追踪联系人进行处置，并将每堂课缺课情况报学院教学工作办公室；学院联系人联系学生辅导员查实学生缺勤缺课、迟到早退的原因，追踪学生行动轨迹并做好记录，及时反馈给任课教师，对因病缺勤情况上报学生工作部并按要求上报省教育系统疫情防控平台，保证学生轨迹全过程可追溯。（责任单位：教务处，学生工作部，各学院）

3. 各学院适当调整学生校外实习实训计划，采取灵活多样的方式让学生了解企业生产工艺等实习内容，原则上不组织大规模集中性的校外实习和参观考察活动；若必须开展校外实习的，须提前与企业对接，做好校外实习审批手续及时报送教务处备案，在满足常态化疫情防控要求下完成实习任务。（责任单位：教务处，各学院）

三、其他事项

1. 认真上好“开学第一课”，引导学生厚植爱国主义情怀，加强当前疫情防控形势和防控知识宣传教育，进一步提高学生健康素养和自我防护能力。（责任单位：党委宣传部，学生工作部，教务处，各学院）

2. 采用线下或线上线下结合方式，及时安排完成各类课程二次考试工作，并及时登录教学综合信息服务平台上报成绩。（责任单位：教务处，各学院）

四、应急处置

1. 严格落实师生缺课追踪制度，尽量相对固定学习、生活空间，通过“扫码”就坐等实现师生活动轨迹全过程可追溯。（责任单位：教务处，各学院）

2. 师生员工如出现发热、干咳等症状，应当立即做好佩戴口罩等防护措施，及时报告学校疫情防控指挥中心，到临时隔离室进行观察，在专人指导下进行健康状况监测及就诊。（责任单位：教务处，校医院，各学院）

3. 如发现新冠肺炎疑似病例，应当立即启动应急处置机制，并根据情况及时将线下教学模式转为线上线下相结合或线上教学模式。（责任单位：教务处，校医院，各学院）